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子新材”或“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报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今后公司将继续在监管部门指导下，坚持依法合规经营，规范公司经营行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